

关于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东莞证券为申购、 赎回代办券商的公告

由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申请,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,自2023年8月14日起,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将新增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场内申购、赎回业务的代办券商(以下简称“一级交易商”)。投资者可通过上述券商办理下述基金的场内申购、赎回等业务。具体基金如下:

序号	基金名称	基金简称	基金代码
1	博时中债0-3年国开行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国开ETF	159650
2	博时中证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成渝经济圈ETF	159623
3	博时中证主要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主要消费ETF	159672
4	博时中证5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中证500增强ETF	159678
5	博时国证龙头家电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龙头家电ETF	159730
6	博时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(QDII)	恒生科技指数ETF	159742
7	博时中证湖北新旧动能转换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湖北ETF	159743
8	博时中证5G产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5G50ETF	159811
9	博时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新能源车ETF	159824
10	博时中证医药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医药ETF基金	159838
11	博时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创业板ETF博时	159908
12	博时黄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黄金ETF基金	159937
13	博时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中证500ETF博时	159968

一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

机构名称	客服电话	网址
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95328	http://www.dgzq.com.cn

或致电博时一线通:95105568(免长途话费),登录本公司网站www.bosera.com了解有关情况。

二、重要提示

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特此公告。

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2023年8月14日